

## 关于申报 2017 年度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及学院:

我处接《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亚非处关于申报 2017 年度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》(教外司亚[2016]1879 号)。2017 年度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已启动,请各部门和学院结合本学院和部门优势和特色,科学设计,积极申报。

拟申报的学院(部门)限报一项,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前完成填报工作,并将完整的申报材料(附件一、附件二及附件三)报国际合作交流处,学校组织专家通过初审后上报相关部门。

特此通知!

国际合作交流处

联系人:韩莹 电话: 65227733 地点:工程中心 304 室

附: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亚非处《关于申报 2017 年度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》

附件一: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使用申请书

附件二: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

附件三: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支出预算明细表

2016 年 11 月 1 日